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鹏翎股份”）于2021年5月18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5月25日上午9:00在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塘工业区葛万公路1703号公司主楼5楼516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董事田进平、独立董事盛元贵先生、余伟平先生、朱红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志方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取消2021年6月4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因会议筹备、工作安排等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保证股东大会顺利召开，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于2021年6月4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取消股东大会暨延期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2、关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定于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取消股东大会暨延期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6日